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2-001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暨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在唐山港大厦和畅厅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3 月 10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4 人（公司董事钱旭因出差未能参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孙文仲先生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文件）。有效表决票 15 票。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孙文仲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为 98,930,472.79 元，不超过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文仲、董文才、王首相、孟玉梅、张志辉 5 人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2011 年末公司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1,438,268.1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6,515,743.89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40,651,574.3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713,615.03 元，扣除 2011 年实施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 120,000,000.00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59,577,784.53 元。

为实现全体股东良好的投资回报，统筹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及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研究拟定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总股本 1,127,973,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90,237,844.6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子公司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专用设备折旧年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码头公司”或“该公司”）60%的股权，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该公司经营的矿石泊位为 20 万吨级专业化矿石泊位，码头装卸设备、堆场系统设备为抓斗式卸船机、堆取料机等专用设备，在装卸工艺、性能、指标、使用寿命等方面具有特殊性，与公司本部及其他子公司目前使用的专用设备（门座式起重机）存在比较大的差异。根据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并参照周边港口同类设备的折旧计提年限，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

照会计准则中的稳健性原则，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确定首钢码头公司上述专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20 年，年折旧率为 4.75%，残值率为 5%。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1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角度考虑，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净资产验资等业务。公司 2011 年度确认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2012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预计为 70 万元。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为 62,186,158.22 元，不超过公司 201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联董事孙文仲、董文才、王首相、孟玉梅、张志辉 5 人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2 年拟申请银行借款预留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资金链畅通，满足公司项目建设、设备购置以及正常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首钢码头公司 2012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预留额度预计不超过 15 亿元。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36#-40#煤炭泊位项目前期工作的议案》。

36#-40#煤炭泊位项目位于京唐港区第四港池北岸线，自西向东连续布置 2 个 15 万吨级焦煤进口泊位和 3 个 10 万吨级煤炭下水泊位，设计吞吐能力 4600 万吨，将满足焦煤、动力煤吞吐量快速增长的需要和满足开滦配煤中心的海运需求，实现煤炭货种市场细分，实现集约化规模化生产，有利于解决港区交叉作业和交叉污染的问题，提高现有泊位的作业效率和作业质量，缓解现有码头通过能力不足的矛盾，满足港区功能调整和公司泊位专业化发展的需要。

目前，36#-40#煤炭泊位项目已经获得河北省发改委开展前期工作的批复，项目的用地、用海、环评、安评等前期工作进展顺利。2012 年开展前期工作的投资额度预计 2.5 亿元，包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海域使用金等。如年内履行完审批程序，公司将适时调整投资额度，以保证该项目的建设进度。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孙文仲、董文才、王首相、段高升、钱旭、孟玉梅、张志辉、李建振、宣国宝、单利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

人；同时，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胡汉湘、和金生、刘延平、孔令俊、商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具体内容暨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如下：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4月10日上午8:30；

(二) 会议地点：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和畅厅；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五) 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5日；

(六) 会议议题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7、《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八)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手续：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邮编：063611

电话：0315-2916409

传真：0315-2916409

联系人：高磊

3、登记时间：自2012年4月5日下午15:00开始，至2012年4月6日下午15:00结束。

(九) 其他事项

本次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授权委托书见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一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12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并依照下述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如果股东本人对相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下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表 1：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一	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	关于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五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七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续表 1: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八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以下董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累积得票数		
董事 候 选 人	孙文仲			
	董文才			
	王首相			
	段高升			
	钱 旭			
	孟玉梅			
	张志辉			
	李建振			
	宣国宝			
	单利霞			
独 立 董 事 候 选 人	胡汉湘			
	和金生			
	刘延平			
	孔令俊			
	商 薇			
九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以下监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累积得票数		
监 事 候 选 人	赵治川			
	肖 湘			
	李 峰			
	常 玲			
	丛春水			
	石 景			
	孙秀杰			
	高宏伟			

本授权委托书自【单位（指法人股东）/本人（指个人股东）】签署之日起生效，至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终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授权日期：2012 年 月 日

注：

- 1、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处划“√”，或填上具体股份数目，作出投票指示。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 3、如受托人为会议主席，请在填写受托人的姓名时仅填写“会议主席”字样（不必填写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 2:

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孙文仲，男，1966 年 8 月生，籍贯河北唐山，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业务处副处长、局长助理、副局长，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董文才，男，1953 年 8 月生，籍贯河北滦南，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工程处副处长、局长助理兼副总经济师、副局长、局党委委员，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董事，唐山曹妃甸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唐山津航疏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京唐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首相，男，1957 年 7 月生，籍贯河北宽城，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河北煤炭港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京唐港煤炭港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董事。

段高升，男，1962 年 12 月，籍贯河北石家庄，硕士，中共党员。历任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计财部副处级干部、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现任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交通事业部经理，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钱旭，男，1963 年 9 月生，籍贯北京，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孟玉梅，女，1965 年 12 月生，籍贯河北唐山，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财务处副处长，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审计部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唐山曹妃甸实业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监事，京唐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唐山津航疏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唐山乐亭浩淼供水有限公司董事，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志辉，男，1973年7月生，籍贯河北乐亭，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保卫处副处长、通讯信息处处长、办公室主任，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事务部部长、储运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建振，男，1968年5月生，籍贯河北行唐，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河北煤炭港埠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京唐港务局财务处副处长、业务处处长，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京唐港煤炭港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宣国宝，男，1972年4月生，籍贯河北丰润，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设备处副处长、一公司副经理，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保障部副部长、技术管理部副部长、安全质量监督部部长、装卸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单利霞，女，1967年4月生，籍贯河北乐亭，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京唐港务局财务处副处长，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

胡汉湘，男，1940年2月生，籍贯河北固安，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交通部水运司司长、海峡两岸航运交流协会理事长。现任交通部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海峡两岸航运交流协会荣誉理事长，交通运输部部长政策咨询小组成员，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和金生，男，1947年1月生，籍贯河北定兴，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天津大学管理学院国际企业管理系和工商管理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天津大学管理学部教授、博士生导师，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延平，男，1962年9月生，籍贯辽宁，博士，中共党员。历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副院长。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院长，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令俊，女，1970年10月生，籍贯吉林，研究生学历，无党派人士。历任河北中兴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总经理。现任河北中君汇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担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商 薇，女，1972年7月，籍贯河北黄骅，大学本科，无党派人士。历任河北正大祥实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现任河北商薇律师事务所主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
事前审查意见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于2012年3月20日召开三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议案中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有两个：《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与要求，对该两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我们在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关联交易材料后，认为本次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审查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审查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胡汉湘_____

孔令俊_____

商 薇_____

刘延平_____

和金生_____

2012年3月10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其他独立意见

我们是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独立董事胡汉湘、孔令俊、商薇、刘延平、和金生，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

一、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二、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及确认审计费用；

三、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四、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五、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七、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九、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

在听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有关人员汇报后，经充分讨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经我们审慎查验，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并按规定程序对对外担保进行审批。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购买运输船舶申请银行借款按持股比例 60%提供担保外（担保金额为 11634 万元），公司无其他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的担保事项，也没有发生与中国证监会规定相违背的担保事项。目前，该担保合同事项履行正常，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能够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履行权利义务，不存在违约行为。

二、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及确认审计费用

（一）公司 2011 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是公司董事会在听取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有关各方的意见后提出提案、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其程序合法，决议有效。

（二）公司 2011 年度审计费用的确定事先履行了以下程序：

1、情况调查：公司董事会尽最大的努力，在最大范围内对以下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收费管理办法；（2）周边港口上市公司的审计费用；（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前年度的审计工作及收费情况。

2、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充分征询了公司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有关人员对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情况及审计费用的意见和建议。

3、协商：公司董事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负责人进行协商后，以《业务约定书》的形式确定；在工作范围和审计费用数额上，得到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的确认。

（三）未发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工作人员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存在任何有损职业道德和质量控制的行动，未发现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有任何影响或试图影响该所审计独立性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从该项业务中获得任何不当利益。

三、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一) 公司董事会对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评价是恰当的；

(二) 公司董事会关于“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决定是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在考虑该公司以前工作情况等的前提下做出的，理由充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截至目前，公司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续聘该公司为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其它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是合法有效的，所确定的费用是合理的。

四、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按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和落实，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经审慎查验，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的议案》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 公司《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的议案》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经过了我們事前认可。

(二) 决议表决程序

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事项的议案》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有关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

(3) 交易的公平性

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补充事项和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等关联交易内容不会损害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关联交易规则。

六、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1,438,268.1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6,515,743.89 元，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40,651,574.3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713,615.03 元，扣除 2011 年实施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 120,000,000.00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59,577,784.53 元。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127,973,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90,237,844.6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我们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体现了公司稳健、求实的风格，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

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对销售与收款、存货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方面审核严格、规范、有效，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和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同意《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及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变更或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顺利。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九、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孙文仲、董文才、王首相、段高升、钱旭、孟玉梅、张志辉、李建振、宣国宝、单利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胡汉湘、和金生、刘延平、孔令俊、商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我们对所有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工作经历等认真进行了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中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以及董事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唐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其他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胡汉湘

孔令俊

商 薇

刘延平

和金生

2012年3月20日